

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107 年度「外籍移工初級中文會話及金融教育班」實施計畫(統籌款)

一、依據：

- (一) 就業安定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7 款。
- (二) 就業安定基金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促進國民就業及外籍勞工管理事項作業要點。

二、縣市人口及產業特色：

桃園市的工業區數及工業總產值位居全國第一，對於產業外籍移工的需求較其他縣市為多。依據勞動部106年5月底統計資料顯示，在我國工作之外籍移工總計有647,915人，其中桃園市達105,623人，呈逐年增加趨勢且人數居全國之冠，約佔全國百分之16，並以產業外勞為大宗。若以國籍區分，則依序為越南、印尼、菲律賓及泰國，其中除印尼籍外勞係以從事家庭看護工作為主外，其他國籍外勞皆以製造業工作為主。外來勞動力的增加，對整體經濟面及社會面皆產生相當助益，除紓解基層勞力短缺情形、加速公共建設順利推展外，亦提供家庭照護人力，維持家庭生活之正常運作。

三、計畫總經費(元)：

項 目	金額	備註
(1)縣市配合款	0	
(2)其他單位補助款	0	
(3)就業安定基金補助	1,846,000	
總經費(1)+(2)+(3)	1,846,000	

四、計畫目標：舉辦外籍移工初級中文會話課程，加強在桃園外籍移工之日常生活中文溝通能力，減少因語言不通產生的摩擦與誤解，提升其中文表達技巧，藉此增加學習其他事物的能力，例如照護技巧、機具使用等，也能相對降低與雇主、被看護人的溝通障礙，並可快速了解在臺民俗風情及生活習慣，適應在臺生活。另講授金融教育課程，使其了解基礎金融知識，如開戶、兌換外幣等個人財務運用，提升其理財知能。

五、實施對象：本市合法外籍移工(越南、印尼、菲律賓、泰國四國外籍移工中文會話班及金融教育班各二班。

六、實施內容及實施方式：

(一)中文會話班 1 班 50 人，1 班 18 節課程，共 8 班 400 人，共 144 節課程；
金融教育班 1 班 50 人，1 班 3 節課程，共 8 班 400 人，共 24 節課程，
合計 800 人。詳本計畫「課程配當表」。

(二)中文會話班：邀請專業雙語講師教授基礎中文生活會話(如問候語、數字、星期、交通、飲食、音樂、生活習慣等)。

(三)金融教育班：邀請專業講師講授正確金錢觀(記帳、正確的消費觀、量入為出、儲蓄的重要性、正確理財的方式)、正確使用信用卡觀念、正確理債(債務處理、正確借款管道、信用無價)、如何開戶與存匯款、金融詐騙防止與救濟、消費者金融權益須知。

七、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

八、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九、實施期間：107 年 3 月至 10 月辦理。

十、實施地點：桃園市內合適場地。

十一、經費需求概算表：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107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預算項下補助新臺幣 184 萬 6,000 元整，各項目經費編列詳見本計畫「經費概算表」。

十二、預期效益：

(一)藉由學習中文加強外籍移工與雇主的溝通能力，增進彼此關係，降低因語言隔閡產生的摩擦，減少勞資糾紛，以增進勞雇雙方和諧。

(二)藉由學習金融知識提升外籍移工個人理財知能，學習正確金錢觀，保障自身權益，有效累積儲蓄。

十三、文宣要求：文宣內容需明確標示

(一)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承辦單位(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全銜。

(二)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標明「由就業安定基金補助」及「廣告」字樣。

十四、本計畫函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